

国家“211工程”资助项目成果

金融体制比较研究丛书

各国政策性 金融机构比较



G E G U O Z H E N G C E X I N G
JINRONG JIGOU BIJIAO

白钦先 曲昭光/著

中国金融出版社

国家“211工程”资助项目成果
金融体制比较研究丛书

各国政策性 金融机构比较

白钦先 曲昭光 著



中国金融出版社

责任编辑：邓瑞锁 李祥玉

责任校对：潘 洁

责任印制：程建国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各国政策性金融机构比较 (Geguo Zhengcexing Jinrong Jigou Bijiao) / 白钦先, 曲昭光著. —北京: 中国金融出版社, 2006.12
(金融体制比较研究丛书)
ISBN 7-5049-1954-3

I. 各… II. ①白… ②曲… III. 银行管理体制—对比研究—世界 IV. F831.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147309 号

出版 中国金融出版社
发行

社址 北京市广安门外小红庙南里 3 号

市场开发部 (010)63272190, 66070804 (传真)

网上书店 <http://www.chinafph.com>
(010)63286832, 63365686 (传真)

读者服务部 (010)66070833, 82672183

邮编 100055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刷 保利达印务有限公司

尺寸 169 毫米 × 239 毫米

印张 14

字数 260 千

版次 1993 年 9 月第 1 版

印次 2006 年 12 月第 3 次印刷

印数 6101—8000

定价 28.00 元

如出现印装错误本社负责调换

内容简介

本书除绪论外，共分四个部分：第一篇为总体综合比较，分别从政策性金融机构的含义与特征、界定与分类、理论依据、职能与作用、资金来源与运用、盈利比较、资金运用规模及作用等方面对政策性金融机构的相关理论与实际问题进行了总体比较，为后续研究奠定基础；第二篇为国别体系比较，在概述各国经济金融及社会历史发展一般状况的基础上，着重对政策性金融机构体系的有关问题进行了比较研究；第三篇是各国政策性金融机构的专业分类比较，分别比较各国的开发性政策性金融机构、农业政策性金融机构、进出口政策性金融机构、住房政策性金融机构和中小企业政策性金融机构；第四篇为中国的选择与对策，进一步阐述构筑中国政策性金融机构体系的必要性和紧迫性、基本模式、构造途径与方法。

前 言

在近现代，特别是当代，世界各国金融体系中，普遍存在同商业性金融机构在运行机制、业务特征和社会功能等方面很不相同的另一类金融机构，这就是政策性金融机构。所谓政策性金融机构系指那些多由政府创立、参股或保证的，不以盈利为目的，专门为贯彻、配合政府社会经济政策或意图，在特定的业务领域内，直接或间接地从事政策性融资活动，充当政府发展经济、促进社会进步、进行宏观经济管理工具的金融机构。显然，政策性金融机构是各国金融体系两翼（各种专业性银行和非银行金融机构）中的一部分，是补充商业性金融机构作用的不足，而不是替代它。政策性金融机构一方面配合一国经济与社会发展不同历史时期、不同阶段经济与社会政策目标（特别是产业政策）的不同需要和侧重点，通过政策性金融活动充当经济调节和管理的角色；另一方面，又诱导或补充商业性金融机构机制与作用的不足，健全与优化一国金融体系的整体功能，充分发挥其在一国经济与社会发展中不可取代的重要作用。

我国十几年来金融体制改革取得了不小的成就，但也存在不少突出的矛盾和问题，成为进一步推进经济和社会配套改革的重要制约因素。当前一定程度的经济过热和通货膨胀，究其根源可以概括为金融体制改革明显滞后于经济体制改革，形象一点讲，似可以这样描述，即随着一系列经济与社会改革的深入，各类商品和劳务，从取得使用价值的角度讲几乎都市场化了，甚至于是一定程度的国际化，而与此相对应的“价值”、资金、货币与信贷一类却基本未能市场化，使经济金融活动扭曲变形，势必形成一系列矛盾，造成种种混乱和严重经济社会后果。这强烈地呼唤我国金融体制改革的突破性进展和革命性变革，这其中，各类政策性金融机构的构筑与完善就是一大重要举措。这件事已不可避免，且刻不容缓。本书力图适应这一需要，通过对各国政策性金融机构系统全面的比较，为这一重大举措提供借鉴。

笔者对各国金融体制问题进行比较研究已有十几年的历史，作为这一持续性

观察、研究与思考的具体成果,就是《比较银行学》的公开出版发行,并承蒙社会各界的热情欢迎与厚爱,荣获国家级优秀奖。各国政策性金融机构比较原本是《比较银行学》的一部分,是该书中的一章,自然是十几年来笔者的一项重要研究课题。此后,在笔者的建议下,此课题又作为笔者的国际金融专业研究生曲昭光君的硕士论文题。在笔者的指导下,昭光君又进行了一年多系统全面的研究,取得了很好的成果。近二三年来,我们共同合作研究,并在辽宁大学和辽宁省教委分别立项,最终在国家教委以国家“八五”重点社会科学研究项目立项,各方面给予了许多支持与帮助,借此机会表示衷心的感谢。经过近二三年来的系统、全面、深入和共同的持续性集中研究,遂成是书。这是一部专业性著述,也是《比较银行学》的系列书和姊妹篇。《比较银行学》是总论,本书为分论之一。

《以市场经济原则重新构筑中国的银行体制》一文,原专为“第十届泛太平洋国际经济技术合作与发展大会”而作,经大会组委会学术委员会审定为大报告论文,并已收入大会英文版论文集。现将其作为本书的代绪论是出于如下的考虑:(1)该文是在对中外银行体制比较研究的基础上提出按市场经济原则重新构筑中国的银行体制这一论题的,这同本书比较研究各国政策性金融机构其方向、内容、研究对象与研究方法是大体一致的;(2)是象征性地强调本书比较研究的出发点和归宿主要不在外国而在中国,在于洋为中用,在为中国研究、决策乃至操作此类问题提供一种较为科学系统的参考坐标系;(3)要特别强调人们不能离开一国的金融体系这一整体来孤立地单独研究或构筑政策性金融机构体系。换言之,政策性金融机构体系的建立和完善是中国金融体制改革总体的一个构成部分,它在总体上也应遵循市场经济原则以及如文中所提出的各项具体原则。当前,中国经济金融领域中出现的某种程度的混乱、失控和无序的状况,正是违背这些基本原则的结果。

全书除绪论外,共分四部分:第一篇总体综合比较,分别从政策性金融机构的含义与特征、界定与分类、理论依据、职能与作用、资金来源与运用、盈利比较分析、资金运用规模及作用等不同层次和角度对同政策性金融机构有关的一系列理论与实际问题进行了概略的总体综合比较,以便为二、三、四篇的研究奠定基础;第二篇是国别体系比较,即以国别为单位,在概述各国经济金融社会历史发展一般状况的基础上,着重比较研究其政策性金融机构体系各有关问题,涉及美国、法国、日本、韩国、泰国、印度、巴西和尼日利亚八个国家,国别的选择考虑到各种因素的类型代表性,当然,最具典型代表性的国家是日本;第三篇是各国政策性金融机构的专业分类比较,即打破国别界限,按专业分类,分别比较研究各国的开发性政策性金融机构、农业政策性金融机构、进出口政策性金融机构、住房政策性金融机构和中小企业政策性金融机构;第四篇是中国的选择与对策,这是在前三篇比较研究的基础上进一步阐述构筑中国政策性金融机构体系的

必要性和紧迫性、基本模式、构造途径和方法论选择。

全书绪论是导论，第一篇总体综合比较是总论，第二篇国别体系比较和第三篇专业分类比较是主体分论，第四篇是综论，是全书的出发点与归宿。如此形成全书分析与综合、总论与分论、总论、分论与综论、纵横交错、分层次、多角度、全方位比较研究的特点。

本书从研究课题的提出、资料收集、构思、写作、修改与定稿，横跨十几个年头。资料的收集非常困难，迄今国内外尚未见到任何一本可供研究借鉴的此类专门著述或系统性资料，加之作者繁重的教学、科研、社会工作和出国讲学，也常常使这一研究写作工作陷于停顿。承蒙中国金融出版社的重视与支持，早在两年多以前就将其纳入出版计划，可是由于种种原因，特别是1992年笔者以“关于关贸总协定的综合分析及对我国的影响与对策”为题的100余场专题报告更使本书的修改定稿工作推迟了一年。在本书的出版过程中得到中国金融出版社领导与编辑同志的鼎力支持，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在本书的研究过程中，参阅了国内外大量经济金融书籍资料，获益匪浅，仅此表示深深的谢意。

最后，由于条件与水平等的制约，错误、遗漏和不当之处在所难免，真诚欢迎批评指正。

作者
1993.7.30

目 录

代绪论 以市场经济原则重新构筑中国的银行体制 ——中外银行体制比较研究	1
--	---

第一篇 总体综合比较

第一章 政策性金融机构概述	19
● 政策性金融机构的涵义与特征	19
● 政策性金融机构的界定与分类	21
● 设置政策性金融机构的理论依据	22
● 政策性金融机构的职能	27
第二章 各国政策性金融机构业务活动与经营机制的比较	30
● 资金来源的比较	30
● 资金运用的比较	33
● 利率与盈利的比较分析	36
● 资金运用规模及其作用的比较	38
第三章 各国政策性金融机构外部关系的比较	40
● 与政府关系的比较	40
● 与中央银行关系的比较	41
● 与商业性金融机构关系的比较	42
● 与往来对象关系的比较	43

第四章 不同经济金融环境下政策性金融机构特点的比较	44
● 不同类型国家政策性金融机构特点的比较	44
● 一国不同发展阶段政策性金融机构特点的比较	48
● 政策性金融机构面临的问题与发展趋势的比较	49

第二篇 国别体系比较

第一章 美国政策性金融机构体系	55
● 美国金融体系概貌	56
● 美国政策性金融机构体系	58
● 美国政策性金融机构体系的特点	69
第二章 日本政策性金融机构体系	71
● 日本金融体系概貌	71
● 日本政策性金融机构体系	74
● 日本政策性金融机构体系的特点	82
第三章 法国政策性金融机构体系	84
● 法国金融体系概貌	84
● 法国政策性金融机构体系	87
● 法国政策性金融机构体系的特点	91
第四章 韩国政策性金融机构体系	94
● 韩国金融体系概貌	94
● 韩国政策性金融机构体系	96
● 韩国政策性金融机构体系的特点	100
第五章 泰国政策性金融机构体系	102
● 泰国金融体系概貌	103
● 泰国政策性金融机构体系	103
● 泰国政策性金融机构体系的特点	108

第六章 印度政策性金融机构体系	110
● 印度金融体系概貌	111
● 印度政策性金融机构体系	112
● 印度政策性金融机构体系的特点	113
第七章 巴西政策性金融机构体系	116
● 巴西金融体系概貌	117
● 巴西政策性金融机构体系	118
● 巴西政策性金融机构体系的特点	120
第八章 尼日利亚政策性金融机构体系	122
● 尼日利亚金融体系概貌	122
● 尼日利亚政策性金融机构体系	123
● 尼日利亚政策性金融机构体系的特点	125

第三篇 专业分类比较

第一章 开发性金融机构的比较	129
● 设立开发性金融机构的必要性	129
● 开发性金融机构的产生和发展	130
● 开发性金融机构的类型、性质比较	131
● 开发性金融机构内部机构设置的比较	132
● 开发性金融机构资金来源与运用的比较	133
● 开发性金融机构政策性业务特征的比较	136
第二章 农业政策性金融机构的比较	138
● 设立农业政策性金融机构的必要性	138
● 农业政策性金融机构的发展与现状	139
● 农业政策性金融机构名称、性质和职能的比较	141
● 农业政策性金融机构组织结构的比较	143
● 农业政策性金融机构资金来源与运用的比较	144

● 农业政策性金融机构政策性业务特征的比较	147
第三章 进出口政策性金融机构比较	150
● 设立进出口政策性金融机构的必要性	150
● 进出口政策性金融机构的产生和发展	152
● 进出口政策性金融机构名称、性质和职能的比较	153
● 进出口政策性金融机构资金来源与运用的比较	154
● 进出口政策性金融机构与政府关系的比较	155
● 进出口政策性金融机构政策性业务特征的比较	156
第四章 住房政策性金融机构比较	160
● 设立住房政策性金融机构的必要性	160
● 住房政策性金融机构的发展与现状	161
● 住房政策性金融机构资金来源与运用的比较	162
● 住房政策性金融机构政策性业务特征的比较	165
第五章 中小企业政策性金融机构比较	167
● 设立中小企业政策性金融机构的必要性	167
● 中小企业政策性金融机构的产生、发展与现状	168
● 中小企业政策性金融机构的组织结构的比较	170
● 中小企业政策性金融机构资金来源与运用的比较	170
● 中小企业政策性金融机构外部关系的比较	172
● 中小企业政策性金融机构政策性业务特征的比较	174

第四篇 中国的选择与对策

第一章 建立我国政策性金融机构的必要性和紧迫性	179
● 贯彻实施产业政策, 促进产业结构合理化的需要	179
● 贯彻实施政府地区发展政策, 促进地区间经济社会发展协调 与平衡的需要	181
●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下宏观经济调节的需要	184

● 充实社会资本, 配合社会保障制度改革与完善的需要	185
● 深化金融体制改革, 促进经济金融发展的需要	186
● 适应经济金融国际化, 按国际惯例办事, 使中国的银行体系 现代化与规范化的需要	189
第二章 我国政策性金融机构体系的基本模式及其构造途径	193
● 政策性金融机构自成体系	193
● 政策性金融机构的资金来源	196
● 政策性金融机构的资金运用	197
● 政策性金融机构的监督管理	199
● 政策性金融机构的外部关系	199
● 政策性金融机构体系的构造途径	201
第三章 构筑中国政策性金融机构的方法论选择	202
● 提出和研究改革方法论选择问题的重要性	202
● 目标明确、整体规划、系统工程与零打碎敲、走一步看一步的 两种不同方法论选择	203
● 简单机械地强调实践, 干起来再说与回顾历史自觉吸取各国 成功经验并以此指导实践的两种不同方法论选择	205
● 法律制定实施适当超前、诱导和规范化与法律长期滞后、各行 其是和无所遵循的两种不同方法论选择	207
● 简单地“一刀切”与从实际出发、具体问题具体分析、区别 对待的两种不同方法论选择	208
● 培育“花盆”与“花园”的两种不同方法论选择	209
● “自上而下”迎风而进与“自下而上”避重就轻的两种不同 方法论选择	210

代绪论

以市场经济原则重新构筑 中国的银行体制——中外 银行体制比较研究

在中国确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和即将重返关贸总协定，从而逐步实现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两种价格体系对接的新形势下，改革、开放、下海、复关这四件事就高度交叉统一于“市场”了。现代各国的货币信用制度和银行制度，是商品经济高度发展的产物。市场经济和银行体制之间具有密不可分的内在联系，它们需要和遵循一定的社会经济环境和运行规律。所以，市场经济讲主要以市场机制实现资源最佳配置，就一刻也离不开银行体制。所谓银行体制是指一国银行体系的发展战略、构造方式、框架结构、组织形式、业务分工、监督管理、运行机制、运转环境和总体效应等金融相关要素的有机整体。在近现代世界各国经济与社会的发展历程中，特别是在世界经济一体化的条件下，各国在经济、金融体制等主面的相互吸引、借鉴、渗透和影响是显而易见的。在这个过程中，任何国家或民族都应有勇气承认别国的长处和自己的不足，这是充满自信的表现；任何国家或民族都应有能力吸收、接受和消化别国的优秀文化和先进经验，同时又保持自己的民族特性而不被同化、异化或弱化，这是强而有力的表现。对待外国的文化和经验，凡健康有用者一律拿来，为我所用；不分青红皂白地一概排斥，闭关锁国肯定要不得；然而不分良莠、真伪和适用条件，全盘盲目照抄照搬，也不可取。学习研究别人的东西，切忌只有因袭而无创造，只见别人而无自己。遵循上述原则，笔者拟对中外银行体制各要素中的一些问题进行对比性研究。研究借鉴世界各国的成功经验，最根本的一条就是以市场经济原则重新构筑中国的银行体制。

中国的金融体制改革已进行了十几年，取得了不小的成就，实为举世所瞩目。但在总体上是同“有计划的商品经济”或“计划调节为主，市场调节为辅”这一总格局相适应的，而同以市场经济为基础的自由竞争原则相悖。金融体制改革在总体上仍脱节、滞后于经济体制改革，成为全面推进我国经济和社会改革的

重要制约因素。在“乌拉圭回合”服务贸易总协定即将签署和《巴塞尔协定》实施的新形势下，更面临一系列新的严峻挑战。显然，中国的银行体制面临一场革命性的重大变革。

1. 中外银行体系总体框架的比较与对策——中国银行体系的现代化、规范化与国际化

市场经济是现代化、国际化、世界经济一体化了的商品经济。而现代货币信用制度、银行制度又是商品经济高度发展的产物。所以，适应市场经济发展的客观需要，各国都形成了与之相对应的现代银行体系。现代各国银行体系一般都是以中央银行为核心或领导，以商业银行为主体，以各种专业性银行机构和非银行金融机构为两翼而组成的一个统一整体。这个金融大家庭，由各种不同种类、不同特征、不同职能的金融机构所组成，它们在金融大家庭中所处的地位和所扮演的角色各异，它们彼此相互联系，相互协调配合，作为一个整体对社会经济的发展与稳定发挥巨大的作用。

十几年的中国金融体制改革，取得了不小的成就与进展，特别是在中央银行的建立、金融市场的初步发展和银行体制的国际化等方面成效更为显著。但也存在一系列困难与问题，成为发展市场经济、加速改革开放和实现两个市场对接的重大制约因素。所以，当前，中国银行体系仍处在不断的调整与变动之中，并面临一系列重大的革命性变革。

——中国中央银行面临的重大变革。(1) 中国中央银行缺乏相对独立性，严重依附于行政领导机关，使其难于根据客观经济金融形势的需要，独立地制定和实施货币政策，完成稳定币值和发展经济这一根本任务。这同计划经济“大财政小银行”的旧体制相适应，但同市场经济体制不相容。(2) 中央银行缺乏必要的权威性，难以发挥它监督管理金融和控制调节货币与信贷供应量，进而调节经济的重任。(3) 货币政策工具手段种类与作用有限，僵化而无弹性，软弱无力且远未形成体系，也缺乏货币政策传递的良好的经济与金融环境。(4) 中央银行自身内部机构设置、人员素质和监测、调查统计手段都同市场经济发展这一新形势不相适应。例如，大大提高中央银行调查统计部门的地位与作用，使之成为中国货币政策决策体系的支柱，是我们面临的一大任务。(5) 中央银行外部机构设置以行政区划为原则，从中央到地方分支机构林立，众达几千家，机构庞大、人员众多、包袱沉重、运转不灵，同世界各国按经济区划设立有限的和数量适当的分支机构这一原则根本相悖。在新的形势下，急需按经济区划彻底调整撤并分支机构，并逐步建立各大经济区中央银行。

——重构中国的商业银行体系。根本任务是按市场经济原则，重新构筑中国的商业银行群体。(1) 形成以国家商业银行为主体，多种所有制形式（股份制、

合作制、中外合资、外国独资)、多种组织形式和不同辐射半径的商业银行群体。(2) 将原四大专业银行逐步改变为国家四大商业银行, 将它们原来承担的政策性业务逐步分离分立出去。(3) 逐步实现银行机构企业化、资金商品化和利率市场化。(4) 根据需求和可能, 新建一批全国性、区域性、地方性、国际性商业银行机构。(5) 使中国商业银行体系的资本比率、资产负债管理、业务和机构现代化、规范化、国际化。发达的商业银行制度既是发达的中央银行制度的基础, 也是中央银行货币政策传导体系的主体和国民经济稳定发展的支柱。

——中国的各种专业性银行体系面临的重大变革。需要特别强调指出的是这里的专业性银行, 不是指我国现存的国家四大“专业银行”, 而是按国际口径和惯例划分的, 与商业银行业务种类、业务对象和业务范围最为多样、广泛和全面相比, 更为狭窄、单一和专业化的另一类银行机构。目前我国的专业性银行体系尚未形成, 任务很重。急需: (1) 新建一批政府政策性银行, 通过将原国家四大“专业银行”分离出来的政策性银行业务集中或重新组合改建一批政策性银行, 形成政策性银行体系。这一问题后面将单独讨论。(2) 新建一批专业性银行, 如房屋储蓄银行、邮政储蓄银行、科技银行、边远落后地区开发银行、中小企业银行等。

——中国非银行金融机构体系面临的重大变革。非银行金融机构体系的数量和种类的多少、业务量比例的高低, 是衡量当代世界各国经济和金融发达程度的重要指标参照系, 也是金融深化的重要标志。(1) 这一体系在中国现已初步形成, 数量也已不少。例如, 保险公司、信托公司、投资公司、证券公司、财务公司、金融租赁公司、金融咨询公司、评估公司等等。但有点乱而滥, 亟需整顿、治理, 使之法制化、规范化。(2) 随着改革的深入和经济的发展, 着力培育建立一批基金组织, 例如, 各种专项基金、私人基金、投资基金、养老基金、风险基金、奖励基金、发展基金等等。这将成为一批有实力的“机构投资者”, 从而为中国证券市场的健康稳定发展奠定基础。(3) 填补缺项, 新建一批政策性非银行金融机构, 例如, 人寿保险公司、存款保险公司、风险投资保险公司等。(4) 使商业性非银行金融机构企业化、金融服务商品化和利率市场化。

——中国银行体系的外部组织形式选择。这里主要是指商业银行的外部组织形式选择。世界各国商业银行外部组织形式有如下几种组织形式: (1) 地方性单一银行制度 (例如美国); (2) 全国性银行分支行制度 (例如英国以及大部分发展中国家); (3) 全国性银行和地方性银行分支行制度 (例如日本、巴西、印度等国)。中国地域广阔、人口众多, 各地区、各行业经济与社会发展严重不平衡, 差别性非常之大, 显然适于选择并确立全国性和地方性银行分支行制度。至于其他类型的银行和非银行金融机构的分支机构设立, 切不可继续沿袭计划经济体制下简单地以行政区划不区别情况一律普遍设立的老做法, 应以市场经济原则为指

导, 在实现机构企业化的基础上, 或不设分支机构, 或在需要的地方设立有限数量的分支机构, 或委托商业银行广泛专项代理业务。

——中国银行体系的运行机制。从根本上讲, 一国银行体系的运行机制同整个国民经济的运行机制是相同的, 即均为利益驱动机制、价值规律的机制、竞争淘汰的机制。这是最基本的运行机制, 但光有这一经济性运行机制是不够的。除此之外, 还有国家各种行政性监督管理机制和法律的强制与保护机制。在经济和金融的实际运行中, 上述三种机制是同时交叉作用的, 不可偏废。

——中国银行体系的总体效应。银行体系的总体效应是指一国银行体系的总体效率、效益和各构成要素间相互协调适应的吻合度。在重新构筑中国银行体系时, 必须自觉地考虑并追求银行体系总体效应这一总体目标。具体包括以下几方面: (1) 中国银行体系整体同中国社会、经济、金融环境相互协调适应的程度, 特别是同市场经济这一基本环境协调适应的程度, 即外部效应。(2) 银行体系内部各构成要素, 即中央银行同商业银行、各种专业性银行、非银行金融机构间相互协调适应吻合的程度, 即内部效应。(3) 银行体系总体及各类金融机构自身的功能、效率与效益。

2. 银行基本体制和机制的比较与选择——机构企业化、资金商品化和利率市场化

商品是为交换而生产的劳动产品, 是使用价值和价值的统一。这句看似简单的话包含着极丰富的内容: (1) 交换是目的, 生产是手段; (2) 交换是一种社会经济关系, 是两个独立的不同的所有者之间的物资 (使用价值) 和资金 (价值) 的变换; (3) 交换在各类市场中展开, 市场的主体与客体是基本要素, 主体——交易双方, 是完全独立的不同的所有者, 客体——交易的对象或标的是各种商品、物品、劳务、资金 (金融资产)、外汇等等; (4) 交换的比率或价格主要由市场的供求来决定, 物价、工资、利率和汇率是几大类基本商品的价格。各类金融机构是专门经营货币与信贷业务的特种企业; 金融机构买卖的标的或对象是资金 (包括外汇资金) ——各种金融资产商品; 在一定时间内借 (买) 或贷 (卖) 一定量资金的“价格”, 即利率, 也由市场的供求来决定。用一句话高度概括, 就是金融机构企业化、资金商品化和利率市场化。这三者是相互联系、相互制约、不可分割的统一整体。其中, 金融机构是金融市场的主体之一, 市场主体企业化是市场交换的前提; 资金是市场交换的客体, 客体商品化是基础; 利率是资金这一特殊商品的价格, 利率市场化是前二者的必然结果。货币制度、信用制度和银行制度是商品经济不断发展的产物, 并同后者发展的客观历史进程相适应。现代世界各国都是如此, 唯独中国例外, 所以要改革。

中国的情况是金融机构机关化、附庸化, 信贷资金财政化, 利率行政计划

化。这是产品经济、计划经济体制的必然结果，并同市场经济原则格格不入。所以，改变这一不正常状况，是下阶段中国经济体制改革和金融体制改革的基本目标，这将是一场革命性的大变革。

——金融机构企业化。金融机构企业化，首先是银行机构企业化，特别是原国家四大专业银行的企业化，国有商业银行的企业化。这是基本经济体制问题。使银行机构真正成为自筹资金、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担风险、自我约束、自我发展和自我求衡的独立经济法人。它应是能够独立决策、独立经营、独立承担经济法律责任的经济实体，它不依附于从属于任何行政机构或经济政治集团。对金融机构“企业化”如何理解，目前也多有分歧：一是使金融机构本身成为“企业”；二是对金融机构实行“企业化管理”，至于它本身是“企业”还是“机关”或是别的什么，不清楚，回避了。

——资金商品化。银行既然是经营货币与信贷业务的特殊性企业，它经营的特殊商品——资金——各种存在形式的金融资产，必然商品化。商品化，就得讲商品的种类、规格、质量、用途、期限、责任、权利、成本、收益和风险。核心问题是借贷双方平等互利、自愿而不强迫、有借有还、付出代价、承担风险。这同信贷资金的财政化相对立。

——利率市场化。利率是一种资金“买卖”的价格。商品的价格主要由市场的供求来决定，这是天经地义的，它同利率的行政化、计划化、僵化相对立。利率必须既反映资金的成本，又能自动调节对资金的供求，成为调节生产要素最佳配置的有力杠杆。利率是一种动态的资金价格体系，利率有高有低，有各种档次和差别，形成阶梯式利率体系，并随经济形势和资金供求自动波动与调节，这是一种绝妙精巧的经济机制。

我国现行利率是计划经济的产物，它并不是按价值规律以市场平均利润为基础，而是依主观需要和企业承受能力为依据确定的。一经确定，轻易不变，利率不分档次、差别，全国“一刀切”。它既不管市场银根的松紧和货币供应量的多少，也不管信贷资金规模大小和社会需求程度，背离价值规律，不能正确反映资金的真实价格和资金供求关系，更难以有效地调节信贷资金的结构和流向。所以必须改革，利率必须逐步市场化。

中国的经济体制和金融体制改革已进行了十几年，银行的企业化改革却雷声大雨点小、步履艰难而成效甚微。根本原因在于以下三点：（1）是各级党政领导机关对银行业务的强而有力的行政干预使其无法对自己的行为作出独立的判断，并承担独立的经济和法律责任；（2）是一般工商企业的企业化改革进展缓慢，企业仍然躺在银行身上吃“大锅饭”，贷款只讲借、不讲还，使银行无法真正独立核算、自负盈亏、自担风险；（3）是中国的银行体制本身的传统弊端——各“专业银行”集国家商业性银行业务与政府政策性银行业务于一身的这种“一身而二